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人作为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补充修订〈会计政策〉的议案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经审查,我们认为:本次补充修订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,对会计政策进行补充完善,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同意公司补充修订会计政策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	为《天津桂发祥十	一八街麻花食品	服份有限公司	可独立董事关	于第三
届董事会第九次	<i>"会议相关事项的》</i>	独立意见》之名	答字页)		

独立董事:			
	周立群	张俊民	史岳臣

年 月 日